

國防部科技工業機構評鑑作業規定

國防部 92 年 11 月 7 日 昌明字第 0920005777 號令頒

國防部 97 年 7 月 25 日 國備科產字第 0970008869 號令修頒

國防部 110 年 6 月 8 日 國資科企字第 1100126455 號令修頒

- 一、為辦理國防部科技工業機構與法人團體從事研發產製維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二十一條第三款評鑑作業，特訂定本規定。
- 二、國防部科技工業機構（以下簡稱科技工業機構）對參與法人團體應建立完善之評鑑作業制度，以遴選並確認法人團體之履約能力。
- 三、本規定所稱主管機關、主辦機關、科技工業機構、法人團體，依本辦法第三條至第五條規定。
- 四、適用範圍：

科技工業機構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第一款規定辦理公開展示中，標示為依評鑑結果，建立合格法人團體名單之項目。
- 五、科技工業機構依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或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要求廠商提供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作為廠商具製造、供應或承做之證明時，其提供樣品之程序，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第四款規定辦理，得對法人團體辦理技術能力評鑑。
- 六、本規定之各單位權責如下：
 - （一）主管機關：編列執行評鑑預算與綜理評鑑作業之成效管考。
 - （二）產業合作發展會報（以下簡稱產合會報）：
 1. 本規定之綜理單位，綜理國防科技工業評鑑相關事務。
 2. 評鑑小組委員資料庫建置、異動及管理。
 - （三）主辦機關：

1. 指導所屬單位檢討並編列執行評鑑預算。
2. 辦理軍品展示時，接受法人團體意願登記，彙整評鑑名冊，提出履約能力資格評鑑申請。
3. 遴選適員參與現場評鑑及評鑑會議。
4. 依科技工業機構評鑑結果，建立合格法人團體名單。

七、科技工業機構依其對標的物規格、性能要求、檢驗條件等，訂定評鑑基準及程序，對申請評鑑之法人團體進行評鑑作業，作業程序如下：

- (一) 資格檢核，並得視個案需要辦理訪廠作業。
- (二) 履約能力資格評鑑。

八、經獲頒軍品研發合格證明書之法人團體所授權得以產製維修之法人團體，亦得參加本規定之評鑑。

九、科技工業機構應設評鑑小組，成員不得少於五人，其中國防部及所屬機關（構）以外人員（以下簡稱外部委員），不得少於評鑑小組成員總數三分之一，以公正、公開方式遴選產生辦理評鑑工作。

評鑑小組成員之基本條件應具備相關實務工作經驗者、持有相關專業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時數證明、各產業公（協）會、學術機構、科技研發單位之專業人士等資格。

十、主辦機關建立產製維修合格法人團體名單依評鑑作業流程（如附件一）辦理。

受理評鑑作業如下：

- (一) 軍品公開展示後，由科技工業機構辦理資格檢核作業，並填載資格檢核表（如附件二），通過後由主辦機關彙整申請

評鑑之法人團體名冊及第十一點所列之應備文件，函送產合會報轉請科技工業機構辦理評鑑。

(二) 主辦機關非計畫性且緊急需求時，於辦理專案展示後，依前款程序辦理。

十一、參與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應備文件如下：

(一)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資格評鑑申請書（如附件三）。

(二)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基本資料表（如附件四）。

(三)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能力資料表（如附件五）。

(四)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產製、維修軍品企劃表（如附件六）。

(五) 法人團體登記證明(含公司登記或同等證明)、工廠登記證明、營利事業登記證、已報稅之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六) 已建立之各種制度、標準、活動、授權（證）清冊。

(七) 法人團體簡介及產品型錄。

(八) 評鑑計畫書(由科技工業機構提供，如附件七)。

(九) 生產產能表（如附件八）。

十二、科技工業機構資格檢核與評鑑前之準備作業如下：

(一) 科技工業機構依書面檢核表（如附件九）進行核對受評法人團體寄交之基本文件資料（如附件十）。

(二) 受評法人團體書面資料不完整時，由科技工業機構寄發通知單（如附件十一），並於完成補件後再行核對。

(三) 科技工業機構與受評法人團體確認評鑑日期、時間、工廠位置後，除編製評鑑日程表外，並組成評鑑小組。

(四) 科技工業機構併附現場評鑑程序表（如附件十二），分別函

知受評法人團體、評鑑小組成員。

(五) 評鑑小組應於評鑑前召開行前會議。行前會議及現場評鑑會議主席均由該單位主官(管)擔任。

十三、現場評鑑之作業原則：

- (一) 評鑑小組成員依評鑑日程表所排定之時程，準時前往受評法人團體工廠所在地實施評鑑；主辦機關應遴選技術代表配合科技工業機構作業。
- (二) 評鑑開始應由評鑑小組成員說明評鑑方式及範圍、判定基準及相關作業事宜。
- (三) 評鑑小組成員應依受評法人團體現場作業流程之實際狀況，給予客觀、公正之判定，並依所見事實記載於查核表(如附件十三)中。
- (四) 評鑑小組成員於現場評鑑完成後，應隨即召開現場評鑑會議，諮詢並綜合評鑑小組成員所見事實，向受評法人團體說明須矯正措施之項目與評鑑結果。

十四、科技工業機構接獲評鑑小組現場評鑑所見事實與查核表後，應於十個工作天內完成評鑑報告書之撰寫(格式如附件十四)，函送主辦機關辦理建立合格廠商報審作業。

十五、評定之作業如下：

- (一) 評鑑合格項目，由科技工業機構明列品名、料號與可產製、維修範圍納入運用；評鑑不合格者，科技工業機構得限期命受評法人團體申請再評，再評作業以一次為限。
- (二) 評鑑無法確認其合格能力，得通知製繳新品或試修。

十六、評鑑完成，法人團體應備妥完整文件及技術資料綜整為

完工報告書，交科技工業機構備齊相關文件(資料審查表如附件十五)，呈報主辦機關送產合會報核備，並依核備結果建立合格法人團體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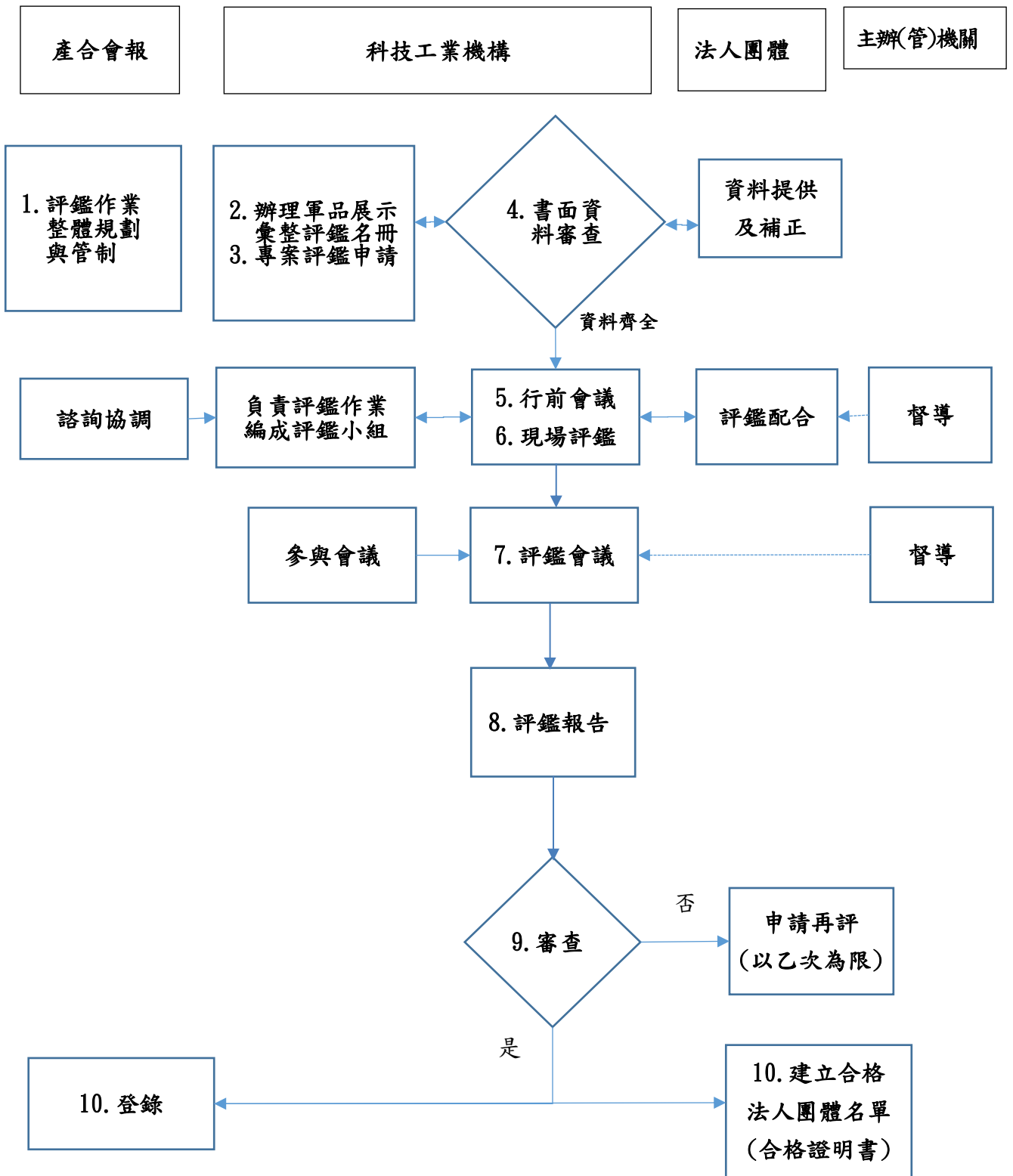
十七、評鑑經費之預算編列及執行：

- (一) 由主管機關、主辦機關、管理機關或科技工業機構所屬年度業務預算檢討支應作業及人員所需經費。
- (二) 評鑑小組外部委員所需交通費及出席費，由產合會報負責。
- (三) 經獲頒軍品研發合格證明書之法人團體所授權得以產製維修之法人團體，向所屬品項之科技工業機構申請實施評鑑作業，其評鑑作業之評鑑委員所需出席費，統由受評法人團體負擔。

十八、為精進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作業，主管機關每年得視需要邀請經濟部、國防部相關單位、產合會報、產業公(協)會、學術、科技研發單位之專業人士、評鑑執行單位及法人團體代表等召開評鑑作業檢討會，研討評鑑作業整體推展與執行情況。

十九、承辦人員及評鑑小組成員對於與評鑑有關事項，如涉及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血親或姻親，或共同生活家屬之利益時，應行迴避，或由承辦機關自行或報由所屬機關免除之。

附件一 評鑑作業申辦流程



附件二

國軍單位辦理產製維修軍品評鑑品項法人團體資格檢核表					
品名		料號			
公司名稱		地址			
產業別		資本額			
聯絡方式		營業額			
已有合格證數	(非必要填)		員工數	(非必要填)	
項次	檢核項目	審查內容	檢核		備考
			符合	不符合	
1	工廠登記證(或依法設立登記)	具有工廠登記證或依法設立之登記證。			
2	公司(法人團體)登記項目	應同時具備下列 4 項條件：			
		1. 具有公司營業登記證明文件			
		2. 具有認試研製修品項之營業項目登記			
		3. 具有近 1 年查證廠商納稅基本資料或財務報表			
		4. 具履約實績佐證資料(須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屬國內原廠之佐證。 (2)屬國內法人團體獲外國原廠技轉且認證。 (3)屬國內原廠或符合設置條例通過立法審議之從事國防工業機構獲頒軍品研發合格證明書之法人團體，經公開合法程序完成認證授權國內法人團體。 (4)屬國內法人團體三年內以公告方式且已通過國軍採購驗收合格品項之產製或維修品項。			
結果綜判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同意辦理軍品研製修後續評鑑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符合，於改善後同意辦理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不同意辦理軍品展示意願登記作業。				
備考	缺件者請於公告截止日(月 日)前補正改善。並由科技工業機構於 5 個工作日內通知參加意願登記之法人團體綜判結果。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時	檢查人員

附件三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申請書

檢送國防工業法人團體基本資料表、能力資料表及相關配合資料，請惠予安排評鑑。

法人團體名稱：
負責人：
電話：
聯絡人：
職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印

大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基本資料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

名稱					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創立日期		董事長			總 經 理		連絡人						
資 本 額	萬元				國內：	%							
					國外：	%							
工廠名稱	地	址		電	話	主 要 產 品							
1.													
2.													
3.													
關係企業名稱													
所 屬 公 會													
技術合作廠商名稱													
國內 外 認 證 或 受 獎 榮 譽													
產能或精度													
專業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具設計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具製造加工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具設計與製造加工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具代理產品權 <input type="checkbox"/> 具檢修能力												
員 工	學 歷 分 類	博 士	碩 士	大 學	專 科	高 中 職	中 小 學	合 計					
	直 接 人 員												
	間 接 人 員												
	合 計												
項 目	年度		本年預估 (年)			去 年 (年)		前 年 (年)					
	營 業 狀 況	總營業額											
		外銷比例											
		承接軍品比例											

附件五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能力資料表

軍品承製實績	發包單位	時 間	產 品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主要生產設備	名 稱	規 格	平均產能	精 度	數 量
檢驗設備	名 稱	規 格	精 度	數 量	

(註：本表不敷使用時，請依格式延伸表列。)

附件六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產製維修軍品企劃表

製表時間： 年 月 日

認製(修) 法人團體名稱				地 址			
計畫負責人		電話		傳真		E-MAIL	
認製(修)項目							
項次	名 稱	料 號	件 號	規 格	單 位	數 量	
施工地點			協力廠施工地點				
<p>編訂施工計畫：</p> <p>一、製(修)技令依據：</p> <p>二、製(修)標準程序。</p> <p>三、預計製(修)施工期程：</p> <p>四、使用機具、裝備名稱、規格：</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請詳列</p> <p>五、物料準備：</p> <p>六、製(修)期程每階段耗用工時：</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請詳列</p> <p>七、製(修)檢驗測試設備、校儀具：</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請詳列</p> <p>八、技術來源：</p> <p>九、施工人員資歷與訓練：</p> <p>十、品質管理：</p>							
<p>附註：</p> <p>認製(修)法人團體可就工廠實際能量延伸表格填寫，以供現場評鑑參考。</p>							

<科技工業機構全銜> 軍品公開展示項目軍品評鑑計畫書

申請評鑑類別：

- 屬國內原廠研發產製品項之維修品
- 屬國內法人團體獲外國原廠技術移轉且獲合格認證品項之維修品
- 屬國內原廠或符合設置條例通過立法審議之從事國防工業機構獲頒軍品研發合格證明書之法人團體，經公開合法程序完成認證授權國內法人團體之維修品
- 屬國內法人團體三年內以公告方式且已通過國軍採購驗收合格品項之產製或維修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評鑑計畫書內容

壹、計畫摘要	1
貳、釋商軍品	1
一、品名、料號、件號與用途	1
二、照片、尺寸、規格、技術文件	1
三、性能、品質、安全、壽期	1
四、檢驗標準與保固服務	1
五、現有商情資料	1
參、對法人團體維修服務管理之要求	1
一、維修零件來源	1
二、最低維修產能	1
三、必要維修設備	1
四、必備維修方式、方法與流程	1
五、對法人團體的技術來源及成熟度之要求	1
六、維修技術取得方式與所有權	1
肆、對法人團體工廠設備與設施之要求	1
一、基本資料	1
二、必備且自有維護設備	1
三、必備且自有基礎設施	1
四、場所必備電力與能源	1
五、污染防治處理	1
伍、科技工業機構之釋商維修規劃	1
一、單件維修成本	1
二、年均維修次數	1
三、後續採購商機	1

四、後續採購方式.....	1
陸、對法人團體資格之要求	1
一、法人團體資格.....	1
二、通過維修能力評鑑之必備條件.....	1
柒、附件	1

壹、計畫摘要

提供全案計畫摘要說明，使評鑑作業人員迅速瞭解計畫重點。

貳、釋商軍品

一、品名、料號、件號與用途

本維修品的國軍品名、料號、原廠件號及用途說明。

二、照片、尺寸、規格、技術文件

包含以下內容：

- (一)照片：請提供產品各角度照片。
- (二)規格：有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者，應從其規定。機關所擬定、採用或適用之技術規格，其所標示維修服務特性，諸如品質、性能、安全、術語、包裝、標誌、標示及維修程序、方法及檢驗評估程序與標準。
- (三)技術文件：提供本維修品的原廠技術資料文件或科技工業機構自創維修文件。

三、性能、品質、安全、壽期

請包含以下要點：

- (一)性能：指本維修品必備的物理、化學基本性質或技術性能。
- (二)品質：指本維修品必備且滿足維修堪品(非完美維修)符合需求的可靠度、安全性、功能與客戶期待特性。
- (三)安全：指本維修品必備且滿足使用者需求的安全條件。
- (四)壽命：指本維修品至少滿足平均維修時隔(MTBM)之使用壽限。

四、檢驗標準與保固服務

應包含以下要點：

- (一)檢驗標準：指本維修品辦理完修出廠檢驗的必備條件。需列出檢驗

水準、缺陷等級、允收水準、檢驗依據、檢驗項目等項。

(二)保固服務:指本維修品出廠後的保固要求(如含軟、硬體保固條件、保固期限、免費維修、新品更換等)。

五、現有商情資料

商情資料請依「軍事機關財物勞務採購商情管理作業規定」包含產品商源(廠商基本資料及製、供品項)、市場資訊(價格、性能、規格及貿易條件等)、經貿資訊(政府經貿政策、重大經貿變革、相關統計資料)、以往採購紀錄(市場成交價格、廠商報價與參決標價間折幅、銷售對象及採購條件)等資訊。

參、對法人團體維修服務管理之要求

一、維修零件來源

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的維修零件來源管道與零件要求。

二、最低維修產能

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的最低維修產能要求。

三、必要維修設備

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應具備的檢測設備、維修設備，以及設備校驗週期與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專業驗證機構認可且取得相關證明文件等要求。

四、必備維修方式、方法與流程

請科技工業機構說明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應具備的維修方式、方法、設備、人員、技術資料、檢驗標準等資料。

五、對法人團體的技術來源及成熟度之要求

(一)技術來源(請勾選，可複選，須檢附文件)。

- 由科技工業機構無償提供維修技術文件予法人團體。
- 由廠商自有資金購得相同品或符合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25條所稱同等品之維修技術維修。
- 協助國內廠商透過工業合作計畫獲得維修技術與授權認證。
- 由國內廠商自創維修技術且試修合格且維修品質管理系統經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專業驗證機構認可通過且取得相關證明文件。
- 其他.....。

(二)維修能力成熟度(請勾選，可複選，須檢附文件)。

- 國內廠商必須通過原廠授權認證具備維修此產品之能力。
- 國內廠商可透過試修建立維修能力，並且工廠管理系統已經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專業驗證機構認可通過且取得相關證明文件。
- 國內廠商依照科技工業機構採購驗收合格證明文件，並且工廠管理系統已經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專業驗證機構認可通過且取得相關證明文件。
- 其他.....。

六、維修技術取得方式與所有權

(一)取得方式：(請勾選下列選項，可複選)

- 科技工業機構無償提供。
- 法人團體自有資金購得。
- 政府工業合作計畫技術移轉。
- 廠商試修且驗收合格。

(二) 技術所有權

- 科技工業機構獨有。
- 法人團體獨有。
- 科技工業機構與法人團體共同擁有。

*相關文件檢附於本計畫書「柒、附件」。

肆、對法人團體工廠設備與設施之要求

一、基本資料

(一) 符合國家相關法令證明文件。

(二) 獲得認證

- ISO 9000 品質管理系統。
- AS 9100 航空品質管理系統。
-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 原廠授權認證(Accreditation)。
- 其他.....。

(三) 已登錄經濟部工業局工廠登錄公示資料查訊系統
(<http://gcis.nat.gov.tw/Fidbweb/>)。

二、必備且自有維護設備

(一) 維修設備：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必備的維修設備及相關設備採購與校驗證明。

(二) 檢測設備：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此項維修服務必備的檢測設備及相關設備採購與校驗證明。

三、必備且自有基礎設施

要求法人團體執行指定產品維修服務必備的設施，必須符合國家

及原廠工業安全與衛生、保護環境管理與能源運用管理等相關法規要求。

四、場所必備電力與能源

(一) 要求法人團體符合我國工廠管理輔導法、「工廠從事物品製造加工範圍及面積電力容量熱能規模認定標準」且登錄於經濟部工業局工廠登錄公示資料查訊系統(<http://gcis.nat.gov.tw/Fidbweb/>)。

(二) 若法人團體屬下列者，其廠房面積達五十平方公尺以上；有關電力容量、熱能之馬力與電熱合計達二·二五千瓦以上。

1. 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C 大類製造業之中類第十八類化學材料製造業及第十九類化學製品製造業之工廠。
2. 依法令訂有設廠標準之工廠。

(三) 若法人團體非屬上開(二)之工廠，其廠房面積須達一百五十平方公尺以上；有關電力容量、熱能之馬力與電熱合計須達七十五千瓦以上。

五、污染防治處理

要求法人團體對可能造成之水、空氣、化學、廢棄物、環境相關污染處理的方式，應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專業驗證機構的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資格。

伍、科技工業機構之釋商維修規劃

一、單件維修成本

請科技工業機構提供近五年指定維修品的平均單件維修成本(新臺幣元/年)，提供法人團體自願參與維修評鑑之參考。

二、年均維修次數

請科技工業機構提供近五年指定維修品每年平均維修次數(次/年)，

提供法人團體自願參與維修評鑑之參考。

三、後續採購商機

請科技工業機構提供近五年此維修品每年平均維修次數(次/年)，

提供法人團體自願參與維修評鑑之參考。

四、後續採購方式

請提供法人團體試修合格能力後之後續採購方式，優先採選擇性

招標，提供法人團體自願參與維修評鑑之參考。

陸、對法人團體資格之要求

一、法人團體資格

應要求法人團體提供下列資料：

(一) 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或單位登記證明。

(二) 製造業工廠登記證明。

(三) 納稅證明。

(四) 最近一年報稅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

(五) 單位已建立的各種制度、標準、活動項目清冊、單位簡介及產品型錄、技術人員合格證明文件。

(六) 工廠位置簡圖。

二、通過維修能力評鑑之必備條件

指定維修項目通過原廠維修授權認證。

指定維修項目法人團體願意試修且符合試修合約規範。

協力廠從事指定維修項目通過原廠維修授權認證。

指定協力廠名稱.....、指定維修項目.....。

柒、附件

附件八

○○○公司產製維修軍品生產產能表		
產品名稱	平 時	
	常 工	延 工
1		
2		
3		
4		
5		
6		
<p>一、年產量：每人每月可投入工時 X 生產人數 X 十二個月份 X 每小時生產當量數。</p> <p>二、常 工：依現有機具人力，按每月工作二十一日，每日八小時計算每人每月可投入工時（平時）。</p> <p>三、延 工：依現有機具人力，按每月工作二十一日，每日十二小時計算每人每月可投入工時(平時)。</p>		

附件九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資料書面檢核表

受評法人團體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資 料 種 類	審 查 要 點	必備	參閱	審 查 結 果
1	法人團體評鑑申請書	法人團體與負責人欄位是否完成簽印。	V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法人團體基本資料表、法人團體能力資料表、軍品企劃表、法人團體登記證明、工廠登記證明（製造業）、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或納稅證明）。公司登記證明（或同等證明）。	申請填報內容與各項證照所登載法人團體負責人、公司統一編號、營業地址、登記日期、營業項目及產品等，是否相符正確。	V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報稅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是否為最近一年度所申報填製報表。是否為經由政府稅捐稽徵機關核收報表。	V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已建立各種制度、標準、活動、授權（證）項目列清冊及公司簡介及產品型錄。	欄位書填是否清楚完整。		V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5	評鑑計劃書及生產產能表。	資料種類是否齊全有效、欄位書填是否清楚完整。	V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審 查 意 見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合格安排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不合格原件退回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不合格待補正 <input type="checkbox"/>			
主 管 核 定		審 查 人 員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基本資料

項次	基 本 文 件	份數
1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申請書	1
2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基本資料表	1
3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能力資料表、含軍品企劃表	1
4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工廠登記證明(製造業)、公司登記證明(或同等證明)	1
5	最近一年報稅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1
6	公司已建立之各種制度、標準、活動項目清冊	1
7	公司簡介及產品型錄	1
8	評鑑摘記(技術)、工廠位置簡圖	1
9	評鑑計劃書及生產產能表	1

附件十一

國防工業法人團體評鑑資料
書面審查通知單

單號：

通知日期： 年 月 日

此致：_____公司

_____先生（小姐）

電話：（ ） 一

傳真：（ ） 一

說明：

一、首先感謝貴公司申請國防工業廠商評鑑。

書面資料業經審查結果為：

書面審查合格，請於收到本單後一週內完成現場評鑑準備。

書面審查不合格，請於收到本單後一週內完成補正寄還複審。

書面審查資格不符，原件退回。

二、審查意見請參閱書面審查表。

三、若對審查結果有疑慮，請來電或來函查詢。

聯繫單位：□□□□□□□□□□

聯繫地址：□□□□□□□□□□

電 話：□□□□□□□□□□

傳 真：□□□□□□□□□□

現場評鑑程序表

項次	工 作 項 目	使 用 時 間	擔 當 單 位	擔 當 者	地 點
一	啟程→抵達		評鑑小組	主導評審員	途 程
二	雙方人員介紹		雙 方	雙 方 人 員	會 議 室
三	公司經營者致詞		受評公司	經 營 主 管	會 議 室
四	評鑑程序與配合說明		評鑑小組	主導評審員	會 議 室
五	公司簡報		受評公司	主 管 幹 部	會 議 室
六	簡報諮詢與解說		雙 方	雙 方 人 員	會 議 室
七	工廠現場評鑑		受評公司	主 管 幹 部	工 廠 現 場
八	評鑑資料整理與研討		評鑑小組	主導評審員	會 議 室
九	結語與致詞		雙 方	雙 方 人 員	會 議 室
合 計					
附記：各議程時間可視公司規模與需要適度調整					

附件十三

製造/ 維修能量查核表

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展示編號	料號	件號	名稱	機型	系統類別

一、製造/維修所需機具、設備名稱

二、技術文件 (1.具備技術命令 2.具備製造/維修標準作業程序 S.O.P.)

三、製造/維修人力配置 (人員經歷與證照)

四、檢驗裝備與能量 (S.I.P.)

五、查核結果：

具備 () 製造/ () 維修能量

不具備 () 製造/ () 維修能量

受評單位：

委員：

*查核表不敷使用時請加附件補充說明

附件十四 評鑑報告書參考格式

軍品研製修作業法人團體製修能量評鑑報告			
法人團體			
評鑑品名			
評鑑料號			
評鑑件號			
評鑑執行單位	日期	年	月 日 時
	地點		
<p>一、優點：</p> <p>二、缺點：</p> <p>三、綜合意見：綜整委員評鑑意見。</p> <p>結論：<input type="checkbox"/>評鑑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評鑑不通過</p>			

*各委員所簽署之能量查核表須列為評鑑報告之附件。

附件十五

國防部(主辦機關全銜)申辦(法人團體全銜)等0項軍品合格法人團體名單建立案 檢 附 資 料 審 查 表						
項次	申辦文件		審查內容	審查意見		備考
				符合	不符合	
1	評鑑後兩個月內呈主辦機關		00年00月00日完成評鑑(00年00月00日前報主辦機關)			
2	公開徵求公告資料					
3	法人團體	意願登記表				
4		公司登記證明				
5		工廠登記證				
6		納稅證明				
7	評鑑執行單位	函送之評鑑查核統計表				
8	動員切結書					
9	申請核發軍品證明書建議表					
10	生產產能表					

國防部(主辦機關全銜)申辦(法人團體全銜)等0項軍品合格法人團體名單建立案評鑑 鑑 查 核 統 計 表						
項次	評 鑑 查 核 資 料			審查勾稽意見		備考
				符合	不符合	
一	評鑑執行單位(產合會報)審查結果函文					
二	會議紀錄(現地評鑑)					
三	科技工業機構評鑑計畫書(含證明或授權文件)					
四	科技工業機構簡報					
五	法人團體簡報(含企劃書完成審查版)					
六	承諾委託事項書					

附註：法人團體應綜整成完工報告書及建置第三方協驗機制